國立
分類
館剪輯資料
81222
版面：二版

三大賽 獎勵多多

體委會昨宣布全運、大運及中運獎勵金發給辦法，激勵各縣市、學校更重視對所屬選手的照顧及培訓。

【記者鄭清煌／報導】體委會昨天宣布，為了激勵參加全國運動會、全國大專及中學運動會等三大賽會的縣市及學校，凡所屬選手得到獎牌，該單位即可依獎牌成色獲得體委會頒發3萬元到5000元不等的相對獎勵金，「獎」得愈多，領的愈多，合計將達到7200萬元。

三天後登場的桃園全運會將率先適用，金、銀、銅牌的相對獎勵金分別為三、二、一萬元，明年中運會和大運會則是2萬、8000、5000元，如果是團體競賽，則乘以規定下場比賽人數，如全運會籃球金牌獎勵金15萬元、中運會女壘銀牌7萬2000元、大運會桌球團體賽3萬5000元，其中大運會又只獎勵參加甲組比賽的學校。

體委會估計，全運會的獎勵金將近4000萬元，中運會2200餘萬元，大運會約900萬元，合計逾7000萬元；這筆錢因為是獎勵各縣市、學校推展運動競技的成績和付出，希望大家再接再厲，所以規定要用在加強選手運動訓練所需的營養補給、消耗性器材、醫護保險、課業輔導、行政管理和移地訓練上，不是一般的獎金，選手的獎勵另外已在「國光體育獎章暨獎助學金頒發要點」修訂草案中增列，各縣市、學校也各有獎勵辦法。

對於主辦及協辦三大賽會有功的單位和人員，體委會也會頒發獎牌，或於閉幕典禮時表揚，單位首長則報請行政院敘獎，讓大家更重視這三大賽會。

43-91